

房屋基地坐落申明書

本人 王○明

為申請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課徵地價稅，茲申明本人之配偶

本人之直系親屬

所有 雲林縣斗六鄉鎮市區 村里 鄰 ○○路街 段 巷 弄 ○號 樓之

房屋，確係坐落於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等 筆土地上，並

切結前揭房屋無使用執照或建物所有權狀，如有不實，本人願意依法補繳稅款，

並依稅捐稽徵法第41條規定接受處罰。

此致

雲林縣稅務局 分局

申明人：王○明

(簽名蓋章)

印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123000000

住址：雲林縣斗六市 村里 鄰 ○○路街 段 巷 弄 ○號 樓之

申明日期：110年○○月○○日

※ 稅捐稽徵法：第41條 納稅義務人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逃漏稅捐者，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6萬元以下罰金。